

闲话红楼

贾政不是假正经

刘晓蕾

我读中学的时候，课本上节选了《宝玉挨打》。老师说：贾政打宝玉，是旧势力对新生力量的残酷镇压，集中体现了封建社会的父权。

近年有点心平气和了，再细读，发现这打人者，自己也又痛又泪简直是遍体鳞伤。而且，打宝玉也算事出有因——先是素无往来的忠顺王府来寻琪官，引出宝玉有“泡戏子”的嫌疑；再有金钏跳井死了，一向待下宽柔的贾府从未有过，贾环又趁机告黑状，说是宝玉强奸不遂，金钏才跳井……而贾政，气得面如金纸，“喘吁吁直挺挺地坐在椅子上，满面泪痕”。待宝玉一来，便如箭在弦上，不得不发，这“又狠又快”的板子，竟一气呵成了。

宝玉被打得气息奄奄，小衣上全是血痕。王夫人赶来大哭，贾政也泪如雨下。贾母颤巍巍地赶来，贾政又是赔笑，又是苦苦叩求认罪。

王国维根据叔本华的理论，把悲剧分为三种：一是有极恶之人制造的；一是盲目的命运；一是普通人在普通境遇下，出于自然的反应，却相互对立，彼此制造了灾祸。第三种悲剧是最彻底的。

这场家庭悲剧，无一人有罪。

贾政，不是坏人，只是一个气急了的父亲。高明的作家，不人为划分人性的等级，制造善恶的对立，而是体察每个人的不得已，对所有人心怀慈悲。

再看贾家别的父亲，暴力简直是居家必备。贾赦只因为贾琏没买成石呆子的古扇，又说贾雨村做事太缺德，却被贾赦打得破了相。在清虚观打醮，贾珍嫌贾蓉赖；我还没说呢，他倒乘凉去了。喝命小厮去拧他，往他脸上吐口水。后来听赖嬷嬷说起，贾家父亲对儿子粗暴是祖传，除了打骂，贾珍的爷爷性格更是火上浇油，待儿子像“审贼”一样。

贾赦是蛮不讲理，贾珍是人格羞辱，相比之下，贾政对宝玉，就只是误会和隔阂了。

隔阂是必然的。传统的大家庭，父子不只是父子，背后还有坚硬的权力结构——三纲五常，父子父子，更有家国同构，不孝就是不忠，孝顺得好还可以做官。血缘亲情不再单纯，混杂了道德、习俗和制度，父亲有绝对权威，对儿子不仅有处置权，还有所有权。

权力让人傲慢。于是，神州大地，盛产严父。

宝玉去上学，要跟父亲辞行。贾政冷笑道：“你如果再提‘上学’两字，连我也羞死了。依我说，你竟玩的是道理。仔细玷辱了我这地，靠脏了我的门!”幸亏有众清客圆场，两个年老的赶紧拉了宝玉出去，不然不知如何收场。

宝玉当然怕这样的贾政了。只要一听见“老爷叫宝玉!”他就两眼发黑，连林妹妹都顾不上了。

贾母深知这一点，她最疼宝玉。幸亏有她，不然宝玉的人生一定千疮百孔。晋公也深知这一点，第37回就让贾政上了学差，外出公干去了，直到第70回才回来。而这两年多，正是宝玉和姐妹们最美好的年华，也是大观园最鼎盛时期。这样的时光，父亲一定不能在身边。

不过，贾政虽然是严父，但其实他紧绷的脸，是有表演成分的。

大观园刚落成，贾政因私塾先生赞宝玉会对对联，有“歪才情”，便命他跟来。这一回宝玉倒大放异彩。有意思的是贾政的表现，明明心里颇为赞许宝玉的“歪才情”，却总是板起脸，不是训斥，就是棒喝。宝玉写出“绿柳荫三篙翠，隔岸花分一脉香”，贾政点头微笑，但接下来画风一转：“畜生，畜生，可谓‘管窥蠡测’矣!”然后又命：再来一个。

你看，明明想炫耀自己的孩子，却要摆出一副臭脸。一路下来，倒是照见了这个严父的另外一面：其实，他不暴躁，就是古板了点，嘴硬了点，架子也端得足了点。

脸虽然臭，说话也不好听，但省亲别院所有的门牌匾额，几乎都用了宝玉的提议。在第76回，黛玉和湘云在凹晶馆联诗，说起凹晶馆和凸碧堂名字的由来，我们才知道，原来黛玉拟的名字，贾政也一字未改，都用了。他也懂得欣赏黛玉的笔墨趣味，也曾夸奖宝玉博学，实非迂腐之人。

宝玉虽怕贾政，但对这个父亲，也不乏亲情和敬意。宝玉对黛玉发誓，说的是：我的心里，除了老太太、老爷、太太，第四个就是妹妹你了。即使贾政不在家，宝玉路过他的书房，也要下马致敬。

曹公是典型的中国作家，他写大家族的生活，写贾母、贾政和王夫人，下笔格外温厚亲和。中国式的家庭，既是伦理，也是情感依托，是可以提供情感庇护和安全的地方。西方文化中，“家”没有背负这样的负担。亚里士多德认为“家庭是人为为满足日常生活需要而建立的社会的基

式”，强调的是功用，而非责任。

传统大家族里的父子关系，是一个过于庞大的话题，对当事人来说，这两个角色恐怕都不轻松。

也有人说，贾政是“假正经”，一个腐儒！他哪里是“假正经”？他是“真正经”好吧！在贾家，他最正经，最明白，也最有克制力。他的哥哥贾赦，袭了爵，一大把年纪“苍白胡子”，还要娶鸳鸯做小老婆，居然派邢夫人去说合。对子女也不负责，执意要把女儿迎春许给孙绍祖，贾母懒得管。只有贾政深恶孙家，知其非诗礼名族，劝过两次，可惜贾赦不听。

宁国府里的贾赦，索性到道观里炼丹，后来重金属中毒死相很难看。而贾珍无人管束，闹翻了天。儿媳秦可卿死后，他悲痛万分，要用无价之宝“楠木”装殓，贾政提醒他：此物恐非常人可享者，殓以上等杉木就可以了。但贾珍不听。

他们都在尽情挥霍。只有贾政最正常，也最憋屈。

贾珍是族长，袭爵的是贾赦，贾政居的只是员外郎，是虚职，又非正经科举出身。而且上有老母，下有“逆子”，贾赦对自己还满怀敌意，中秋节贾赦说“偏心”的笑话，这已经是当众表示不满了。

他又不能像他们那样，没脸没皮，放飞自我。

《红楼梦》一开始，他就是一个50岁左右的中青年人，意兴阑珊，人生乏味。他中规中矩，私生活毫无瑕疵。唯一让人不解的，是他似乎总在赵姨娘歇歇脚，两人还拉家常，跟王夫人却很少说话。赵姨娘其人其事如此，让人很怀疑他的品位。不过，他也没什么选择，王夫人这块木头，比他还寡淡呢。赵姨娘虽是惹祸精，至少还有一股子奇异的活力。

那他日常的生活又是怎样的？不外派闲差的时候，就镇日与清客们应酬往来，贾雨村也经常拜访，他很喜欢，每次贾雨村前来，都要拉出宝玉来陪客。宝玉不胜其烦。修建大观园，他并不参与，书中说他“不惯俗务”，大概也不会。

一脸正经，专攻道德文章，无心事功，这就是儒家读书人了。儒家擅长描画理想和道德模范，喜大言，在事功方面却不甚心得，少建树，再加上对人性有过高的期待，显得过于务虚。所以庄子讽刺儒家，“明乎礼仪而陋于知人心”。

贾政的人生轨迹，书中说：“近日贾政年迈，名利大灰，然起初天性也是个诗酒放诞之人，因在子侄辈中，少不得规以正路。”这实在是他们最熟悉的人——沿着前人的老路，捧着圣贤书，目光笔直，不怀疑，不恐惧，一路走下去。然后人到中年，一事无成，再告诫孩子：“什么《诗经》，古文，一概不用虚应故事。只是先把《四书》一气讲明背熟，是最要紧的!”

这是中年的哀歌，也是规矩人的哀歌。

上元节大家做灯谜，他做的是：“身自端方，体自坚硬。虽不能言，有言必应”，谜底是砚台，正合他自己的样子。他也想活泼一下，讲了一个笑话，是一个妻管严回家迟了，被罚跪老婆的脚。又是怕老婆，又是喝洗脚水，这笑话其实是有点恶趣味的。何况贾母、王夫人、邢夫人，以及姑娘们都在一旁。

这让我想起西门庆装风雅。那天，西门庆招待蔡御史，悄悄安排了两个妓女。西门庆笑曰：“与昔日东山之游，又何异乎？”蔡曰：“恐我不如安石之才，而君有王右军之高致也。”这太吓人了，谢安和王羲之会死得不瞑目的。

无趣的人玩幽默，恶俗的人装风雅，都是事故现场。

有人说，贾政年轻时也是“诗酒放诞之人”，就是宝玉，而宝玉长大了，会成为贾政。大观园终会烟消云散，每个人也都要告别青春，走向灰暗的中年。所以，黛玉也会长成宝钗。说这话的人，你确定自己了解宝玉、黛玉？

写诗、葬花、读禁书，爱上宝玉的黛玉，不会主动搬离大观园，也不会写“好风凭借力，送我上青云”。同理，宝钗也写不出《题帕三绝》，写不出“半卷湘帘半掩门”；对女儿情深意重，被警幻仙姑称为“意淫”，说“女儿是水做的骨肉”的宝玉，即使老死了，也爱过，活过，心中自有玫瑰，不会成为贾政。

你可以相信现实逻辑无比强大，但请不要为宝钗代言。成为宝钗的黛玉，成为贾政的宝玉，压根就不是黛玉和宝玉。

宝玉之所以是宝玉，不是因为他诗酒放诞，青春年少，而是因为他的爱与温柔，因为他的“意淫”，以及在所有美好面前低下头的谦卑，这是他的生命哲学。他说：文死谏武死战，最沽名钓誉，看透了道德的把戏和历史的虚妄。他最懂得黛玉的诗意和孤独，听见黛玉“一朝春尽红颜老，

花落人亡两不知”，他倒卧在山坡之上，这是对死的观照，对生的觉醒。

《红楼梦》是一面镜子，有人看见了生活，有人看见了命运，也有人看见了超越自身局限的可能。

加缪有一部小说叫《卡利古拉》。卡利古拉跟一个人聊天，那个人选择顺从这个世界的逻辑，认为应该维护它，粉饰它，并为这个世界辩护。但卡利古拉受不了，他觉得这个世界充满了奇怪的味道，他觉得“恶心”。这里面有他的清醒。

而我们大部分人，跟贾政一样，都是“那个人”，选择了默默顺从，深信不疑。

宝玉永远成不了贾政。贾政也永远不可能理解宝玉。

宝玉写《姽婳词》。贾政先是嫌第一句粗鄙，他和众清客一样，只会计较辞藻和叙事，关心用字用句。而宝玉写的：“何事文武立朝纲，不及

文汇八十

中林四娘！我为四娘长太息，歌成餘意尚彷徨”，这里面的愤怒、同情与惋惜，他并不懂。

贾政其实是后40回的甄宝玉。他也曾和宝玉一样，后来却深悔年少轻狂，而把显亲扬名视为正业，并称以前的自己是“还想痴情”。

每个人心中都有一座大观园。大观园终将崩塌，是悲剧。遗忘她，否定她，则是更深的悲剧。

那天，众人在一起过元宵节。他看小辈们出的灯谜，元春是“炮仗”，迎春是“算盘”，探春是“风筝”，惜春却是“佛前海灯”。他觉得，怎么都是不祥之物呢，倍觉烦闷，大有悲戚之状。大厦将倾，别人还在醉生梦死，他却从灯谜看出谶语，然而，却又无能为力。

曹公写贾府之衰落，福克纳也写美国南方世家之崩坏，异曲同工。但福克纳笔下的父亲，往往是暴君，是家族崩溃的重要因素。《押沙龙！押沙龙！》里的父亲，托马斯·斯特潘就是。他的暴虐令人闻风丧胆，在亲人眼里，他是一个“天堂不会收留地狱不敢收留”的人。

贾政却是一个好人。

正因为如此，这大厦倾覆树倒猢猻散的大悲剧，于他，显得格外悲凉。他主动告别过去，死过一次，也没换来好结局。最后“白茫茫大地真干净”，宝玉还有爱与美的记忆，而他，却空空如也。这真是一个悲哀的故事。

芹溪著书（国画）韩硕



一开始我想着的题目是“只研朱墨作春山”。

上了年纪之后，我十分地喜爱松尾芭蕉的俳句，不少诗歌是想方设法地婉转和繁复，希望人家看不穿自己的心思，而松尾芭蕉朴素简单干净平和的表达，让我体验了声情并茂和老泪纵横。我也试着学习这样的创作，有一年给忆明珠老先生拜年，写了“茶缸插梅花，想你又一年”。我是一个泛泛而谈的作家，我以为这句诗歌，是我一生最好的作品了。

而花鸟画家朱墨春先生，让我不由自主地想到了松尾芭蕉。

我收藏了一幅墨春的花鸟小品。

一般意义上说，文人和梅花，有一种特别的默契，为什么呢？因为梅花的个性和文人的特点，梅花的个性是凌寒独自开，东风第一枝，样子那么灵巧，气息那么清爽。文人的特点呢，文人遇上什么事，喜欢婉转地表达，欣赏他们的群众说，你看看这些文人，说话转弯抹角的，真不爽气。实在大家真是奇怪文人了，文人吃饭的家伙是文学，文学的特点就是形象思维，这好比是你需要医生离开了体温表和血压计看门诊，他们不是无从下手了吗？

文人听到表扬，心情明亮的时候，要表达出自己的想法，他们觉得自己

“小雪”一过，封地封河。冬天仿佛一夜之间赶到。天冷，很想念一种家乡的美食——大炉烧茄子。铁皮大炉。记忆中多是大号的汽油桶改造，中间隔热层，采用棉絮或麦秆，最里面是粘土烧制而成的黑泥陶罐。烤大饼就直接贴在陶罐内壁。炉子的底部放炭、煤球或木柴。这种半泥半陶的大炉，现在几乎看不到了。炉子仅一个灶眼儿，只能置于户外使用——占地方，再是烟大，太呛。幼时我家住学校大院，门口有个卖大饼的老头，陕西人，一到夏天就来，炉子边支一个很大很大的土布棚子，他晚上就住在棚里。这老头每天烧茄子吃。一口大饼，就一口烧茄子，简单一顿午饭。等到有一天，这半泥半陶的大炉子被收起来，老头忽然消失不见。去了哪？奶奶摸摸我的脑袋道，天说凉就凉，要人冬喽。

大炉烧茄子，吃时要加大量蒜，捣成泥，辛辣减淡，鲜香却倍增。每年茄子上市，我跟着奶奶去逛菜场。太原的茄子似乎多是圆茄子，圆头圆脑，啪一声掉在地上，弹起来蹦蹦跳跳，像皮球。圆茄子整只烤，容易外焦里生，奶奶通常用刀先把茄子划开几瓣，但并不切断，皮连着，放进大炉烤。火不能过猛，火苗轻柔，慢慢烤，慢慢煨。烤茄子是个细致活儿，急不得。人不能走开，坐边上等着。烤一阵，听见茄子“噼噼噼噼”有了声响，打开炉盖，把茄子小心地翻一下，调个儿。坐边上继续等。等茄子发出类似“噼噼噼噼”声，奶奶两手撑住膝盖，慢慢直起腰，戴上棉布手套，拿火钳子小心地把茄子夹出来，“茄子开始吐气，差不多烤好喽！”茄子还会吐气？

夹茄子的速度要快。茄子烤熟后很软，速度稍慢，啪叽，地上一摊。奶奶爆粗口，“炒韭菜搁葱（白搭），日他先人！”边上早已备好凉水盆，烤茄子泡进去，趁热剥皮。茄子外面那层焦皮，一凉就不好剥，太原话叫“不利”。没剥几下，奶奶举起手来又吹又甩，嘴里噙着哈哈倒气，摸耳朵。烫死个人！皮剥好，露出茄子肉，微微焦黄，莹白夹杂几丝青绿，香味引人垂涎。捣好的大蒜泥调细盐末，放一点点味精，均匀地撒在茄子瓣与瓣之间，再做一个酱油醋素汁儿，点几滴小磨香油。满屋子焦香。这道菜操作起来简单且便捷，无论酷暑寒冬，是太原百姓人家饭桌上常见之美味。如今家家户户住高楼，烧饭通通煤气灶电磁炉。能不能烧茄子？没啥不能。但怎么吃都不是回事。记忆中那一口美味，近在咫尺，却遥不可及。

蔬菜中，茄子自带“肉感”，用我奶奶的话说叫“肉个筋筋的”。炒茄子一定要大油。放多多的油，烧出来那味道，柔媚中隐隐一丝丰腴的肉感，一大口下肚，人生满足。一吃再难忘。我们饭店的菜谱里，总不忘备注一行提示语——“茄子吸油。”有人干脆直接按图索骥，把茄子大炸特炸，让它在油锅里喝个饱，再油盐酱醋，咸鱼淡肉，慢慢烹炖一番。大蒜必不可少。利好的蒜茸，爆锅时用一半，另外一半等即将出锅时撒下去，鲜味顿增。

我初读《红楼梦》是中学时代，趁爸爸不在家偷偷读。似懂非懂，书中人物关系杂乱，看得头昏脑胀，却立刻记住了里面著名的“茄鲞”——为凸显“才下来的嫩茄子”，用几十只鸡鸭，外加各色干果与菌菇、鸡汤煨，香油淋，吃时还要再来一勺麻油拌拌。我不禁想笑，这能不好吃？

太原人喜欢把茄子做成“炸茄盒”，跟上海人喜欢吃炸藕盒一个意思。软烂且入味，最适合我奶奶这样牙口不好的人吃。我们饭店有一道地方特色小菜“酿茄子”，外面不裹面糊，只在茄子夹馅的两面，涂一点生粉，不能多。馅料多为鲮鱼或虾仁泥，搀以精瘦肉末，酿好后切口朝下，在油锅里先煎一煎，为使馅料定位而不至于松散。煎至半熟，回锅红烧。味道特殊。我从小就不喜欢吃荤，奶奶把新鲜毛豆跟茄子一起烧，油不多，并不放肉，是另一种享受。

上海人似乎更喜欢吃长条茄子。菜场里很少看见有卖圆茄子的。那种皮球一样的大家伙，更是没看见过。我一个

圆茄子，长茄子，王蓉

上海朋友有次去太原，在街边看见一辆大卡车，满满一车圆茄子，紫光锃亮，阳光下望去，大马金刀似的。并不称分量，直接分好的一堆一堆，边上立了一块大木牌，歪七扭八四个字——“吐血杀割！”意思是“低价狂甩”。太原人卖菜或买菜，经常论堆。朋友看得瞪目，茄子可以这样卖？买回去怎么吃？啥时候能吃完？直到他看到梁实秋先生的《雅舍谈吃》，里面专门讲到烧茄子——“切成块，先炸过，要炸到干，再跟瘦肉丝同炒，加大量蒜末……”梁先生南下后，再没遇上有卖这种大圆茄子的，只好改用细长茄子试着做。但长茄子水分太多，怎么炸也无法炸干，始终烧不得，十分懊恼。上海朋友在电话里哈哈大笑，长茄子，圆茄子！

想起有次，朋友约我去吃泰国菜。老板是泰国人，想必该正宗，点了一道青红椒咖喱鸡。里面不少茄子。尝了一尝，总觉得哪里不对？仔细看看，这种茄子比小小的番茄还小，颜色青白，相当坚实。没烧熟？服务生笑起来，这种茄子属泰国当地品种，久煮而不软，每日空运到沪。味道很特别，有点甜，跟重味的泰国青咖喱一起烧，倒真是登对，有种纠缠中的和谐。我在上海没见过有卖这种泰国茄子的。或者看见过？对面相逢不相识。

茄子似乎是怎么做都好吃。现在没有了铁皮大炉，烤茄子吃不上，那就煮。茄子去皮，整只蒸熟，晾凉。就用手撕一撕，蘸点海鲜酱油，极香。秋风起，百木凋，“压韭茄子”是另一道佳肴。以圆茄子最佳。我奶奶常常把拉蔓后吃口较硬的茄子拿来腌制。小小的一只一只，有的卖相实在难看，先去掉茄子蒂，个头较大的一开三两瓣，厚度要匀。上笼隔水蒸，掌控时间。觉得差不多时揭开锅盖，拿筷子在茄子上扎一扎，能轻松通过，说明已经熟透。奶奶好酒，喜欢在蒸好的茄子上喷一股子烈酒，然后放案板上压。上下两块木板，慢慢挤，均匀用力，沿四周使巧劲儿。只见茄子肚里的水，滴滴答答沥出来，继续压，直到汁水再也挤不出为止。把蒜蓉与茼蒿厚厚铺一层，抓大把粗盐，匀匀撒，最后来一把新鲜韭菜。这样一层茄子，一层蒜蓉、茼蒿、韭菜、盐，层层码起，放进小瓦缸，盖上盖。几日就得。随吃随取。食欲不好时配粥，下酒亦十分不错。

昨晚翻看袁枚的《随园食单》，里面写到茄子——“将整茄子削皮，滚水泡去苦汁，猪油炙之……”茄子生吃，我尝过，没什么味道，但也绝对不苦啊？迷惑。给我们酒店大佬打电话请教，他当年在北美学徒三年。“北美常见的茄子，模样介于中国长茄子与圆茄子之间，膀大腰圆，矮壮派，色泽紫至发亮，像涂了一层冷蜡，也成堆成堆卖，一只只精神抖擞，颇具气势。”大佬说着笑起来，“曾买回去一次，兴冲冲炒熟，尝一口便吐，苦且涩，中国人实在吃不惯，有时实在想吃茄子了，只能专门跑到唐人街，还是中国本土的茄子啦哦。”

肖，但精神面貌上，似乎缺少了一点东西，这好比是和演员的剧照交朋友，那是很知人知面不知心的。

墨春创作花鸟画时，似乎一下子回到了自己熟悉的亲人和朋友中来了，自由自在无拘无束，他的心情是安详和快乐的，才华也得到了尽情的发挥。

墨春在苏州附近的古镇上居住，我们难得碰头，见到他的时候，就是在画室中，散散淡淡地喝茶，东拉西扯地聊天，“前世出家今在家”。

我的单位青石弄靠在繁华的十全街，十全街上是朝出晚归东奔西走的滚滚红尘，从十全街跨过一座小桥，走进巷子里，就是青石弄的院子，春天来的时候，紫藤像顽皮的孩子喧嚣地盛开，这样的热闹，反而使院子无比平和安静。

我十分喜欢从十全街折入青石弄院子的感觉，也不是一下子大彻大悟，是让入若有所思吧。有时候在红尘中采累了，就想回到出家修行，然后静养展钟久了，就想回到夫唱妇随的平常生活中去。人生差不多就是不断的来来回回，而墨春花鸟画中，明确有这样的禅意的。

我在记这些文字的时候，天降大雪。生在苏州，这是难得的风景。松尾芭蕉有一位隐居的朋友，雪夜来访，生炉烹茶，先生还写了一首题为《雪球》的诗歌“生起火来，我给你看好东西，一个大雪球。”

墨春的墨

陶文瑜

这样的高洁，不就是广大群众心目中的梅花吗？文人听到批评的时候，心情有点失落，想想有什么呀，你们去喜欢春暖花开放好了，我就是在冰天雪地呆着的。

从前的文人不如意的时候更多，他们很自然地想到自己是梅花呀，他们这么一想，心境就平和了，日子就接着过下去了。文人梅花一家人。

这是我在墨春的这一幅作品中读到的心思和表达。我还以为墨春的花鸟作品，其实是真正意义上的文人画吧。

我上班的地方是叶圣陶故居，这一幢宅子有一庭小园，小园里种了好多花木，玉兰、海棠、紫藤、芭蕉、石榴、梅、竹等等。平日早上出门游山玩水，很随意就能见到玉兰海棠之类的花木，但这些玉兰海棠和我呆在一个门子里头，我觉得她们就是我的同事了。所以哪怕是个品种的玉兰海棠，在别的地方看到，就是陌生人，种在自己园子里的，就是熟人。

玉兰是先开花，没有几天日子，

待花落净了，再绽出来一点绿意，接着叶子越来越大。玉兰花开的时候，梅花还开着。

芭蕉因为生长繁殖迅速，所以每一年都要修剪干净的，但到了夏天，芭蕉依旧还是枝繁叶茂的样子了，芭蕉伸展开来的时候，是那么的大胆和随意。还有石榴，开花的时候，完全是一幅东人的小品画。我一直想，我要是会写生就好了，就能把见到这些花木时的心思和激动记录下来，我要是把这些写生挂在自己的书房里，那是对美好的最经典的收藏，是对一年四季的温故知新。

为什么我读了墨春的花鸟画，有一份特别的亲切呢？我以为他面对花鸟时的心思和激动准确地传递出来了。

我记过一段有关花鸟画的文字，我说，花鸟是没有年纪的，画家就是要画出来岁月落在花鸟上的痕迹，画出来画家自己的私心杂念。有一些花鸟画的功夫，估计是从前人的优秀创作中提炼出来的，说起来也是惟妙惟